

# 文山州水务局文件

文水许可〔2022〕58号

---

## 文山州水务局关于云南省文山市锁龙桥水库工程初步设计阶段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规划设计报告的行政许可决定书

文山市水务局：

你单位于2022年10月9日提出的文山市锁龙桥水库工程初步设计阶段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规划设计报告行政许可申请，本机关于2022年10月9日依法受理，并组织专家对上报的《云南省文山市锁龙桥水库工程初步设计阶段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规划设计报告》进行了技术审查（评审时间不计算在行政许可期限内）你单位依据专家意见对报告进行了补充完善。经审查，补充完善后的《云南省文山市锁龙桥水库工程初步设计阶段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规划设计报告》编制依据充分、内容完整，符合法定条件、标

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2019修正）》第三十八条第一款和《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建设征地补偿和移民安置补偿条例》第十条规定，本行政机关决定准予你单位申请《云南省文山市锁龙桥水库工程初步设计阶段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规划设计报告》的行政许可。

本机关按有关规定向你单位送达《文山州水务局关于云南省文山市锁龙桥水库工程初步设计阶段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规划设计报告的审核意见》你单位在施工中必须按照审核意见抓好项目建设管理。

本行政许可决定有效期限为两年，自签发之日起计算。期满后，若该工程未开工建设，本许可决定自行失效；需延续有效期的，建设单位应在有效期届满前30日提出延续申请。工程建设过程中方案有较大变更的，应按规定重新办理许可手续。本文书一式三份，一份送达申请人，二份行政许可机关存档。



（此件公开发布）

---

文山州水务局办公室

2022年10月31日印发

---